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陳邦中
電話：06-9261145 分機124
傳真：06-9264086
電子信箱：cpc80061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澎湖縣白沙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農漁字第11500637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769607_0063721_115E1008756-01.pdf、3769607_0063721_115E1008757-0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一百十六年度漁船兼營珊瑚漁業許可上限及申請程序」影本，業經農業部於中華民國115年10月12日農授漁字第1151525002號公告，請貴所（會）協助張貼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依據農業部中華民國115年10月12日農授漁字第1151525002A號函辦理。

線

正本：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、澎湖縣湖西鄉公所、澎湖縣白沙鄉公所、澎湖縣西嶼鄉公所、澎湖縣望安鄉公所、澎湖縣七美鄉公所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農漁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5 16:12:40

財經課
115/10/16　1150008528